

证券代码：688597

证券简称：煜邦电力

公告编号：2024-086

债券代码：118039

债券简称：煜邦转债

##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变更财务总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收到财务总监刘文财先生递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刘文财先生因其个人原因申请辞去财务总监职务，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刘文财先生未以任何形式持有公司股份。刘文财先生在担任公司财务总监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其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为保证公司规范运作，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经公司总经理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和审计委员会审核通过，公司于2024年8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财务总监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聘任李化青先生为财务总监，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届满止，其简历详见附件。

李化青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处罚的情形。

特此公告。

北京煜邦电力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16日

附件：

**李化青个人简历：**

李化青先生，197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大学经济学硕士，具备中国注册会计师(CPA)资格及保荐代表人资格，具有十六年投资银行从业经历。主要工作经历：2007 年至 2009 年，就职于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担任高级经理职位；2009 年至 2016 年，就职于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担任副总裁职位；2016 年至 2024 年，就职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部，担任高级副总裁等职位。

李化青先生未直接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受过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和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通报批评；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等情形;经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